

呼玛县农业农村局

2025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国务院令第 711 号）规定和《国务院办公厅政府信息与政务公开办公室关于印发〈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格式〉的通知》（国办公开办函〔2021〕30 号）要求，编制本年度报告。

一、总体情况

2025 年，呼玛县农业农村局严格遵循《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及省、地相关工作要求，以服务农业农村高质量发展、保障公众知情权为核心，将政务公开与业务工作深度融合，全面推进主动公开、规范依申请公开、优化公开平台、强化监督保障，各项工作取得阶段性成效。

（一）主动公开情况。

按照县政府有关规定，聚焦高标准农田建设、农业项目资金安排、乡村建设行动等重点领域，动态优化公开目录，全年规范发布机构职能、政策文件、工作动态等信息，确保核心政务信息及时精准推送。严格落实政策解读“三同步”要求，通过文字解读、图文解读等多元形式发布解读材料，提升政策传播穿透力。全年，在政府网站主动公开乡村振兴专题 53 条、通知公告 45 条、涉农补贴 16 条。全年未发现任何影响或者可能影响社会稳定、扰乱社会管理秩序的虚假或者不完整信息。

(二) 依申请公开情况。我局严格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规范受理、审核、答复、归档全流程，依法保障公众知情权、参与权和监督权，依申请公开工作规范高效推进。2025年，我局共收到依申请公开0件。

(三) 政府信息管理情况。我局严格遵循《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要求，坚持“以公开为常态、不公开为例外”原则，推进政府信息规范化、标准化、信息化建设，为政务公开工作筑牢基础。

(四) 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情况。本单位政府信息公开依托政府门户网站统一实施，未单独建立平台。

(五) 监督保障情况。我局严格遵循《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要求，强化组织领导、健全制度体系，构建“全方位、多层次、常态化”的监督保障体系，为政务公开工作高质量推进提供坚实支撑。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573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7.73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 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 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1	0	0	0	0	0	1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1	0	0	0	0	1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 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2.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3. 其他	0	0	0	0	0

(七) 总计	1	0	0	0	0	0	1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一) 存在问题。公开时效性有待增强，部分信息存在发布延迟，未能完全实现第一时间公开。

(二) 改进情况。完善信息发布流程，明确时限要求，加强对重点信息发布节点的督办，提升主动公开的及时性。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2025年，本单位发出政府信息公开收费通知0件，未收取信息处理费。